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棒球

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1127 版面 五版

記者 林幼英／特稿

●職棒洋將新約談判，出現首次的「多年保障合約」，職棒球員、球隊已開始注意到自己權益的保障。

職棒去年開打，洋將如史東、鷹俠、賈西、小羅曼等人，都是一簽2年；但在2年中並沒有調薪，都是支領當初訂定的3000美元月薪。

這次新約談判，味全吉彌、兄弟帝波、查維、大

## 多年合約 球員球隊

羅曼、統一卡羅、湯尼均將簽訂2至3年的保障合約，而鷹俠要求與三商虎訂三年保障合約，統一獅則希望與瑞奇訂3年保障合約。

洋將新訂的多年保障合約，除了規定球員在合約期間內，必須為簽約球隊效力，保障球隊好手不受

## 保障權益 都有好處

他隊甚或其他國家球隊挖角之外，保障合約中，也應規定，球員第1年的待遇多少，第2年的待遇，在什麼情況（如成績、表現等）之下，球隊應作多少幅度的調整，包括升、降幅等。

例如，統一獅對於欲訂

多年合約的球員，將以投手防禦率3，野手打擊率2成80為衡量標準。

對於球員來說，簽下這個多年保障合約，只要專心打球，達到合約規定的標準，合約期間內的待遇不必再去與球隊費盡口舌討價還價，且可以預期未來能有多少的收入。

洋將提出多年保障合約制度，未來我國球員為保障自己的權益，也可以採用相同的模式。

